

中国平安保险(集团)股份有限公司

PING AN INSURANCE (GROUP) COMPANY OF CHINA, LTD.

(於中華人民共和國註冊成立之股份有限公司)

(股份代號: 2318)

海外監管公佈

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《上市規則》第13.09(2)條規定而作出。

2007年12月4日

於本公佈日期,本公司的執行董事為馬明哲、孫建一及張子欣,本公司的非執行董事為林友鋒、張利華、賀培、樊剛、林麗君、胡愛民、陳洪博、王冬勝及伍成業,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鮑友德、鄺志強、張永鋭、周永健、張鴻義、陳甦及夏立平。

中國平安保險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關於獲批提高境外投資比例的公告

特別提示:

中國平安保險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簡稱「本公司」)及董事會全體成員保證公告內容的真實、準確和完整,對公告的虛假記載、誤導性陳述或者重大遺漏負連帶責任。

本公司於日前獲得中國保險監督管理委員會的批覆,同意本公司按照《保險資金境外投資管理暫行辦法》的有關規定,運用自有外匯資金和人民幣購匯資金, 合計不超過上年末總資產的15%,投資香港股票市場和重大股權項目。

特此公告

中國平安保險(集團)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2007年12月4日